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Service Holding Limited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7)

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2026年1月26日起：

- 金純剛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
- 王松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金純剛先生(「金先生」)因工作安排重心的調整，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6日起生效。彼將繼續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全面負責中國西北地區公司的整體運營及日常管理。

金先生已確認，彼概無(i)就其辭任向本公司索取任何形式的賠償；(ii)與董事會有任何意見分歧；及(iii)就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金先生任職執行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松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1月26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松先生，41歲，於物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王先生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負責協助總經理執行本集團的戰略業務計劃，以及監督本集團物業管理業務的日常管理及整體營運。自2010年4月至2019年12月，彼擔任第一物業服務(北京)有限公司(「**第一物業(北京)**」)的客服經理及項目經理，負責物業管理的營運與管理以及業務發展。自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彼擔任第一物業(北京)經營管理中心的總經理，負責多種經營業務拓展及管理。自2021年1月至2022年8月，彼擔任第一摩碼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自2022年9月起，王先生擔任第一物業(北京)營運管理中心的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進行公司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自2025年4月起，彼擔任第一物業(北京)華北區域的總經理，負責公司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王先生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即北京綻藍時代物業服務有限公司、咸寧深綠同惠物業服務有限公司及昆吾美居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王先生於2005年自北京交通大學昌平職業技術學院獲得物業管理文憑。

王先生已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任期自2026年1月26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且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重選連任。此外，王先生亦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重選連任。

根據服務合約，王先生享有人民幣543,870元的年薪另加酌情花紅。王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並經董事會參考彼於本集團內的經驗、知識、資格、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王先生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彼獲委任之日前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目前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及(ii)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需提請股東垂注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就王先生獲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第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鵬

香港，2026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培慶先生、朱莉女士及王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鵬先生、龍晗先生及王子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靜女士、程鵬先生及楊熙先生。